

A+企業創新研發淬鍊計畫

適用對象 | 國內依法登記成立之獨資、合夥、有限合夥事業或公司

服務內容 |



申請資格

- 國內依法登記成立之獨資、合夥、有限合夥事業或公司
- 淨值為**正值**
- **不得為陸資**來臺投資事業



補助內容

- 國內外**尚未具體成熟**之技術
- 具潛力可促使我國產生**領導型技術**
- 應具有**節能或低碳排**之特性

透過**研發經費補助**，引導業者投入具競爭力之**前瞻技術**研發
鼓勵聯合中小企業共同申請，擴大外溢效果



計畫經費/時程

- 補助比例最高不超過計畫總經費**50%**
- 時程以不超過**3年**為原則



加碼措施(上限為20%)

- **3家(含)**以上企業共同申請
- 由**大企業**(非中小企業)擔任**主導企業**
- 執行廠商(不含主導公司)須有**半數以上**為**中小企業**

